关于《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科技创新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

公开征求意见情况的公告

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完善科技创新政策体系，推动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高质量发展，根据工作安排，我局起草了关于《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科技创新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于2025年3月19日2025年3月29日（共10日）通过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官方网站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对《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科技创新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提出的修改意见或建议。下一步，我局将按照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要求，推进《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科技创新实施办法》印发实施。

感谢社会各界对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工作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乌鲁木齐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业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4月2日